



陶利守

老師們的評語：

——主題象徵深富時代性，心理描寫明快精確，唯由感慨而了悟之過程太順暢些。

——寓意雋永，主題嚴正，充分吐露時下青年之心聲。

——本文說的是一個青年的死，或許會啓發某些人的生。主題雖然硬了些，正是其過人處。

暑，炎陽高掛在頭頂上，眼底的黑影逐漸凝聚而擴大。小徑旁的草木彷彿都帶著腐臭的味道，挾著熱浪，一波波地在胃中翻騰作嘔。

老參走在最前面，天青色的外衣，頂著瀟灑的遮陽帽，腳步輕捷地走在前方引路。我走在中間，手捂著肚子，儘力止住胃中的不舒服。阿崑殿後，擺動臃腫的身材，很賣力地跟著我們的步伐，不時地掏出手絹拭著如雨的汗水。

小徑沿著山坡蜿蜒前伸，路並不難走，只是我除了老參踏過的足跡之外，我並不想侵犯小徑旁的土地。走了二十幾分鐘的山路，除了我們三個，沒看到半條人影，雲間閒淡淡地在山坡上盪著，遠眺可以看見山下堆得像積木一樣的建築，還有火柴盒似緩緩移動的汽車，這景色也算是挺迷人的了。只是眼前這座山，千瘡百孔地鋪滿了灰白的墓碑和隆起像疙瘩的墓塚，不但毫無山野林木的綠意，反倒面目全非地成了不折不扣的萬人塚，整座山簡直就像是由千萬具屍首所堆疊起來的，而我們就踏在這些屍首身上。恍惚中，眼前有無數個扭曲的魅影冷睜睜地自不同的方向飄忽而過，我背脊陡地感到一陣冰涼，流出的汗水剎間都凍結為一顆顆的鹽粒，凝止在毛孔上。我不敢繼續想像這種駭人的景像，於是連忙抬起目光，乖乖地注視脚下的小徑，疾步趕上老參的步伐。

「到了，就是這裏。」

我停下腳步，順著老參的手勢，在一堆亂塚中間，找到一枚小小的青碑。墓前看來好像已經有人整理過，旁邊散佈著草屑，陣前還留著鮮花和燒完的香枝。

「明仔的家人已經來過了。」老參說。

「嗯。」

我沒聲地應著。我們走到墓前，阿崑喘著氣從後面趕了上來，然後一屁股坐在旁邊較大的土墳上喘息。我仔細端詳眼前的墓碑，粗糙的碑面上，鐫著工整的楷書：李維明之墓。上面寫著：



「我們可以開始了。」老麥說。

我們點著蠟燭，立在明仔的墓前，又抽出一把香燃著，每個人拿了幾枝，分別朝著墓碑祭拜。

老麥拜了幾下也不出聲，拜完了就把香插在墓前的軟土上。阿崑則慢條斯禮地走到墓前，双目緊閉，一臉虔誠地喃喃唸道：

「明仔，我們來看你了，你還記得我們嗎？……」

香頭上緩緩淡散的青煙，淒涼無力地逸入白蒼蒼的穹天，薄霧中，恍若相隔了兩個世界。明仔，你好好安息吧。我心裏默禱。如果再加上到美國的杜子，我們就全部團聚了。

阿崑嚶語似的低喃持續地響著，我想起同樣在三年前，明仔出殯時，明仔的母親在我們的身旁，啞著嗓子喊著：

「阿明，你的同學來看你了，你知道嗎？阿明，他們來看你了，你聽見了嗎？……」

母親斑白的頭髮顛危地在眼前顫動，這種淒絕的場面，也許是明仔不希望見到的。三年了，兩個世界依然是兩個世界。我、老麥、阿崑連在美國的杜子都依然未變，而你呢？明仔，除了多背負那一墳泥土之外，你還是三年前的明仔嗎？那個你曾經激動地說：「中國，中國，我們願意背負你沉疴的將來。」的理想，你還記得嗎？

冥紙燃著了，烈陽當空，在透明的火焰吞噬下，紙錢轉瞬變成一片片的灰燼。我站起身，覺得兩腿痠麻，老麥取出袋中的錄音機，把準備好的錄音帶插進匣中，按下開關，放在墓前。這是給明仔聽的，他最喜歡的貝多芬《小調命運交響曲》。壯闊的音樂聲一下淹沒了我們的耳聾，我找了塊草坪躺下。天空的高積雲魚鱗般的排列，不仔細看還瞧不出他們移動的軌跡來，除此之外，整塊天空是清澈的藍。說實在的，只要不記得那些令人作嘔的墓碑和屍骨，現在這種天氣加上此刻的音樂，倒是挺適合郊遊的。

就像高中那年的郊遊一樣，明仔也在的那一次。杜子不知從那裏找來的幾個明星學校的女生，杜子是學校裏的儀隊隊長，女孩子這方面他總是很很有辦法的。她們五個對找我們五個。

「要小心伺候哦！她們可都是大有來頭的名花！」杜子事前謹慎地關照我們說。

「她們名花，那我們還名單呢！」阿崑反頂了一句。

阿崑說得一點也不誇張，我們五個之中除了杜子，老麥也是儀隊的，又打得一手好籃球，身材高挑，天生的衣架子，還有明仔的音樂素養，再加上我和阿崑的辯才，憑這些條件，不怕罩不住女孩子。

果然在路上，我們只消運用一點我們鼓舌如簧的功力就可就毫不費力地把女孩們逗得花枝亂顫。一路上大家談得很投機，上了山之後，明仔用口哨哼著一些古典名曲。不是蓋的，明仔是我們之中最有氣質的傢伙，他是管弦樂隊吹豎笛的，其實他會好幾種樂器，就是不用樂器，用口哨也能把聲音吹得一樣好聽。後來有個女孩聽出明仔哼的是什麼曲子，跑過去問他：

「你也懂得古典音樂呀！」

明仔不大好意思地笑笑，那女孩說她也懂得不少，明仔像遇到了知音，互相交換了一些自己對音樂的心得，兩人談得蠻愉快的。後來女孩好像說到了什麼：

「我聽的唱片都是原版的，我家鄰居是外國人，是託他們想辦法買來的外國原版。」

明仔的臉色突然變得很難看。女孩好像沒有察覺，炫耀似的繼續說：

「一點雜音都沒有欸，台灣的就差多了，要是能住在國外就方便多了。」

明仔沒有說話。

「我哼一段唱片上的，看你聽過沒有？」女孩哼了一首連我都知道的曲子，不過女孩的聲音還蠻好聽的。女孩哼了一半，停下來問明仔：

「你猜是什麼曲子？」

「後庭花。」明仔說。

「不對，不對！這是舒伯特的曲子。」女孩高興地說。

「我說你唱的是後庭花！」明仔冷冷地說。

女孩終於聽出明仔話中的意思，也變了臉色。

「你罵誰是『商女』？」

明仔緊抿住嘴冷冷地瞪著女孩。女孩知道明仔形容她是「商女不知亡國恨，隔江猶唱後庭花。」

突然像受了什麼委屈地轉身走開，回到其他女孩中間哭訴，喃喃地說了些什麼「那個人怪怪的」之類

的話。接著氣氛就完全不對勁了，女孩們一張張美麗的臉孔一下子都變成了俗不可耐的粉雕，每個人都擺了個臭臉不理明仔，有的甚至還對明仔投以鄙夷的眼光。這下子可真惱怒了我們，於是眾兄弟聯合陣線也同樣來個置之不理，我們和女孩冷戰的氣氛不斷升高，一直回到山下，臨走以前，女孩們還推出代表告訴杜子說：

「以後再也不要和你們這群怪物出去！」

女孩走了以後，杜子注意到一直在角落霸著臉、失了魂似的明仔，過去安慰他說：

「看開點，犯不著為這種女孩子自責。」

「我不是為女孩子難過，我是為自己的民族難過。」明仔哽咽地說，聲音中透著悲憤，也彷彿帶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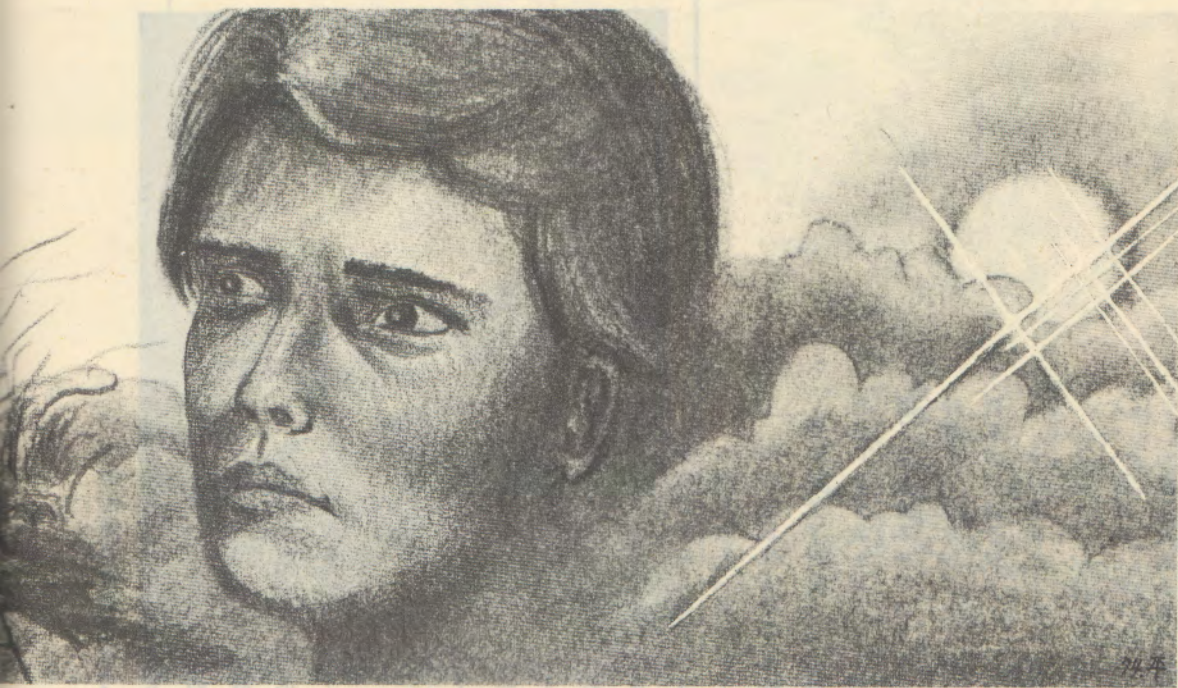
控訴，他的眼睛因激動而露出血絲。我第一次發現瘦小的明仔心中蘊涵了如此深厚的情感。

「你們知道嗎？」阿崑不知什麼時候也躺平了：「我覺得明仔好像還活著一樣。」

「我也覺得。」

老麥也應著。錄音匣中的樂曲由燦爛的快板轉入流暢的行板。現在我們頭仰著天，彼此對著天空交談，就像往昔我們和明仔一塊躺在學校的草地上聊天一樣。





以前每次上實驗課時，我們都會悄悄的溜出教室，找一塊遮有樹蔭的草坪，頭併著頭，大刺刺地躺了下來，而老麥也總會拿起手上的詩集，唸那首紀伯倫的詩：

「在生命揭露聖潔的面容的時候，

美就是生命。

美就是永生，

但你就是永生。」

然後在藍天下，我們編織著未來的理想。杜子想作一名革命軍人，老麥則想作中國的雪萊，明仔想當小學的音樂老師，教出中國的巴哈，他說。而阿崑的理想是賺大錢，他特別強調是作一個有錢人，具有道德感、有氣質的有錢人。而我不像明仔他們，我只希望能考上大學，我不知道，或許這也算是所謂的理想吧。

只是在當時這些夢想距離我們都很遙遠，在命運的安排下，我們五個興趣完全不同的人，在聯考的陰影下，同時被扔進同一個框框裏，然後彼此結識，成為好朋友，也只有在這種機會下，我們才能拋開千篇一律的數學公式和定理，躺在草地上，沉溺在悠悠白雲變化莫測的夢境中。

「我還欠他錢沒還。」天空中阿崑的聲音說。

我知道阿崑是指明仔生前那次和他一塊去送葬的事。阿崑的爸爸是葬儀社樂班子的領班，阿崑沒事常幫他爸爸忙，在送葬時輒一角，拿支破喇叭在隊伍中間充數。

「會不會吹都沒有關係。會吹的三百五十元，不會吹的二百五十元。」阿崑解釋地說：「很好賺哩，只需要走一點點的路而已，走到墳地再加一百元。」

每次周末假期，阿崑家裏樂隊缺人時，他總會找我們一塊去，他尤其希望明仔去。

「這年頭懂得樂器又肯送葬的人難找，所以整支樂隊真正沒幾隻喇叭吹得響，剩下的人都只是作作樣子而已。」阿崑引述他老頭的話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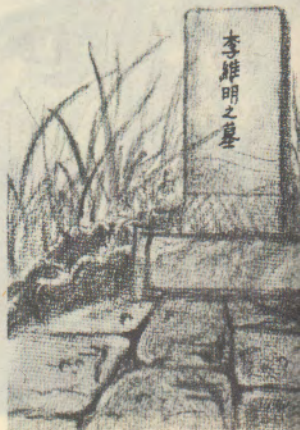
我們總是婉拒阿崑的好意，不是不敢去，只是怕送葬的路上遇到熟人。不過明仔有一次竟真的答應阿崑去客串幫忙。

「我第一次這麼接近死亡，」明仔回來之後說：「也第一次發現死亡原來是這麼醜陋的一件事。棺木在那種場面下，只是一只普通的器皿，而包含在裏面的屍體，是如此地毫無價值、沒有一點莊嚴可言的一件東西。」

明仔的話讓我想到那些常在路上排成一條長龍，上書某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的輓辭和花圈，和由竹蓬任意搭成的靈堂以及靈堂旁邊一桌桌的酒宴和咧著嘴滴著酒汁的喧鬧的食客。

「那些暴發戶作喪事愛怎麼搞是他們的事，我們賺我們的嘛！」阿崑說。

「那你可以去『五子哭墓』囉。」我們笑阿崑。



「哇操！你他媽的才去給別人哭墓！」阿崑揮著那隻肥手不屑地說。

明仔後來沒有收下阿崑他爸發下的工錢。暫時欠著，他跟阿崑這麼說。誰知道阿崑一輩子再也沒機會還明仔。如果明仔還在，是不是也會像杜子每次揮著厚實的巨掌一把打在我薄弱的肩膀上，差點把我掛在臉上的眼鏡震落地說：「田雞，我好像記得你還欠我一杯酸梅湯。」然後不由分說地拉著我陪他上福利社吃喝一頓，最後又自己搶著掏錢付賬，讓我一直欠著？我突然感到一陣酸楚。

明仔有很深的憂鬱是後來才知道的。那時候，學校放了學，我們五個人頂著大盤帽，把書包掛得短短地夾在腋下，閒逛在仁愛路美麗的紅磚道上。燦爛的木棉花開滿了整條路，滿眼盡是耀眼的紅。踩著逐漸消褪的夕暉，在車水馬龍中，我總是推著厚厚的眼鏡靜靜地聽明仔他們談音樂、談文學。我們從推石上山的薛西弗斯、自我放逐的優里西斯談到杜妥也夫斯基、尼采，我們遨遊三島由紀夫的金閣寺，也一起感受轆轤車輪聲中赫塞的脈博，我們也談時事，談中國人的使命。這一切對於我都是屬於課本以外，新鮮而令人目眩的話題。

有時候放了學之後，我們留下來看杜子老爹在儀隊裏操練。我和明仔、阿崑坐在號稱擁有全台北最大天空的操場旁，看杜子他們雄赳赳地拿著木槍，踩出整齊劃一的步子。風揚時，踢起的塵土瀰漫整個操場，蓋住了我們的視線，恍惚間，滾滾的風沙中挾有嘶嘶的馬鳴聲，一片黃沙戰場的景像，我總會不自覺地想到抗戰時的「十萬青年十萬軍」的畫面。

其餘的時間，我們都到羅斯福路的咖啡屋看書，再不就跑到開滿杜鵑花的那間大學裏聽演講。有一次周末中午放了學後，我們趕去聽演講，記得題目好像是「由五四到抗戰看中國文化所受的衝擊」。聽講的人不多，大部份都是他們自己系上的大學生。裏面有個頭髮快留到肩上的大學生告訴我們，他是因為要簽名所以不得不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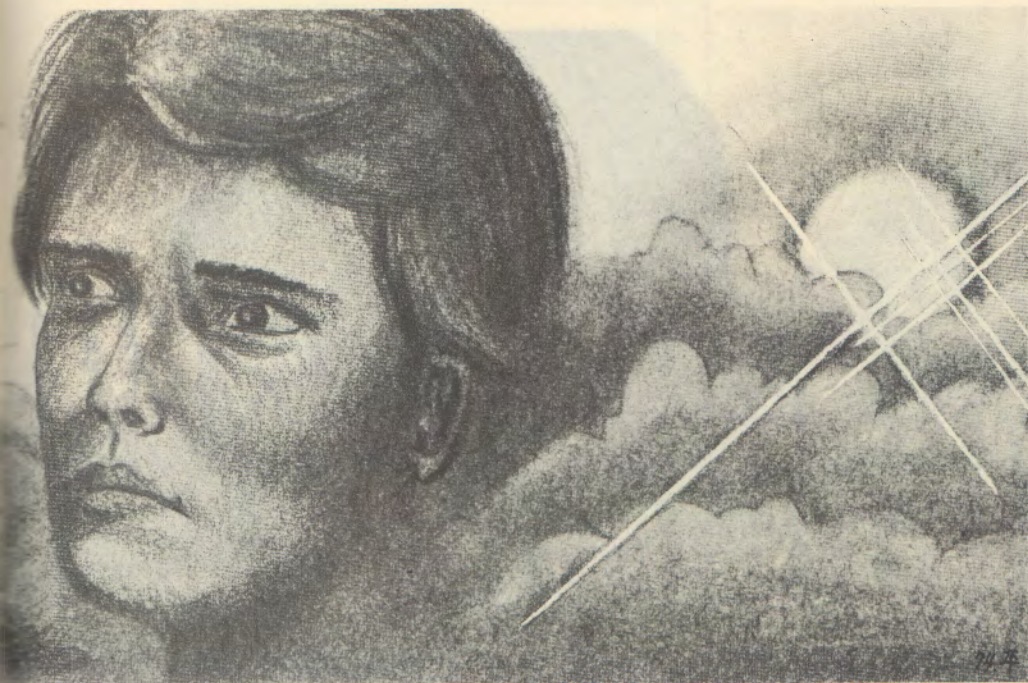
演講開始，走進來的是位身著長衫、頭髮花白的老教授。教授甫一啓口，我就瞭解方才那位大學生之所以那樣告訴我們的原因了；老教授的聲音啞微弱地教人幾乎難以辨識出話中的每一個字來。整場下來，老教授沒有抑揚頓挫、一成不變的單音，在偌大的教室中持續作響；底下的人有的在作別的事情；有的已昏昏入睡，就連阿崑都早已坐在椅上打瞌睡，只有明仔依然聚精會神地聽著，還一邊低頭作筆記。

演講結束後，明仔跑去和老教授討論方才的內容。明仔問：

「請問教授，現在青年的功利主義氣息很重，我們是不是能再恢復您所提到的五四精神和抗戰的重慶精神，為國家多作一點事呢？」

教授推了推眼鏡，略為沉吟之後說：

「嗯，現在這個時代是不同了，社會環境也變了，年輕人的想法難免會跟以前不一樣，這是不能拿



以前作比較的。」

教授很好奇地打量我們身上的高中制服。他問我們讀那一組。

「甲組。」

「咳，你們只要多讀一點書就是對國家社會盡了心，不要想太多。」

走出教室，明仔一直悶悶不樂的，好像有什麼心事。當時教室外的景色一片清廓，秋天的氣象已能清楚地被感覺到，蕭瑟的痕跡處處可見，然而在午後的校園裏，手抱原文書，來往穿梭的男女大學生和四處耀眼眩目的大海報，仍舊保有那股夏日的活潑和喜悅的氣息。我不禁開始幻想自己未來多姿的大學生活，如果能從願考上的話。

離開大學的校門，明仔說要帶我們去一個地方。我們五個人跳上了一部往新店的公車，在碧潭下車。走過吊橋，我們爬上了對面的山頂，是一處公墓。「空軍公墓」入口的紀念碑上寫著。墓園裏，每個墓緊鄰另一個墓，排列有序，是一個經過設置的墓地。整個地方看起來就像一個花園，整齊而悅目，完全沒有一般墓地的陰森可怕。

「你們看看這個。」阿崑像發現什麼似的指著一面墓碑讀著：

「廖祥開，民國十四年生，空軍官校第十七期畢業生，民國三十四年殉職福建。」

「這個也是。」老麥在另一處也嚷著：

「林成信，民國十六年生，空軍官校第二十期畢業生，民國三十七年殞於台灣海峽。」

墓園裏的每一個墳原來是埋葬著一條條年輕的生命，從抗戰以來所有捍衛國家壯烈犧牲的無名英雄。肅穆的心情在我們五個人之間展開，我們默默地走過每一面墓碑，一個個在烈焰中燃燒，轟然墜地的生命自眼前閃逝而過。在想像的熊熊火光中，我看到了飽受滄桑的中國近代史，幾近一世紀的苦難和烽火挫折，是這些青年挺身挑起了這些沉重的擔子。想到這些，我開始忍不住地想哭。

我側過頭看看旁邊的杜子，卻發現淚水不知道什麼時候早已爬上了他的臉頰。

「我很早就知道有這個地方。」我們揀了塊地方坐下來之後明仔說。

「之後，我常常一個人到這裏來，在這些墓碑上讀出那個時代的歷史，百年來包含一連串的屈辱和挫敗，一連串的不平等條約，一連串的陰謀和迫害，戰爭和流浪的、悲愴的中國歷史，和那個時代的青年所承負的苦難。後來我終於發現，在烈火的焚燒中，更顯得重生後的火鳳凰，光彩耀目，難能可貴。那個時代就像一座洪爐，而那些投身於洪爐中的青年就是一隻隻火浴的鳳凰。」

明仔的神情彷彿帶著燃燒的力量，每個字都重重地撞擊著我們被感染的心靈。明仔繼續說：

「我一直想為自己找尋方向，就像那個時代，在五卅時期，他們早有了精神指標，他們愛國、愛校、愛知識。我一直希望能像他們一樣，但是我失敗了。到今天我才相信我原來害怕承認的事實：我是活



在過去的人。我們缺乏像他們必須通過的火浴的環境，我們永遠也不能成為重生的火鳳凰，永遠不能……。

明仔突然掩面而泣，搗住臉孔的手掌中發出難聽的哭聲，明仔的背不停的抽搐著。我們想不出什麼方法可以安慰明仔，只有儘量不看明仔，把目光投射到別的地方。

在這多秋無人的公墓裏，明仔刺耳的聲音顯得格外地不真實。我們沉默地坐在紀念碑前的台階上，碧潭深綠色的水靜靜地橫陳在山下，像極了一只佈滿青苔的骨鐲，深綳的波面不知已吞噬下多少顆年輕的心。暮色逐漸攏合，一股蒼涼感悄悄地我們之間升起。

那天以後，明仔就像變了個人似的，他的眼睛好似覆上了陰影，再也找不到往日炯炯有神的目光。阿崑就曾好幾次偷偷地告訴我，他很擔心明仔，他說明仔是一向對自己很有信心的人，但是他不懂明仔那天為什麼卻又說出那麼沮喪的話來。其實不只明仔，包括老麥、杜子，我們建立的信心全部瓦解了，也許那位老教授說的對，現在的這個時代已經不是過去的那種時代，我們只要盡心在課業上，努力爭取學校的好成績，使自己成為通過聯考的天之驕子，才是最重要的事。

那年秋天過去，聯考的脚步也逐漸加近。為了準備功課，我們幾個也就很少聚在一起。

一直到距聯考二十幾天，我們幾個才又碰頭，是在一家醫院裏。明仔早先的時候因身體不舒服住進醫院，我們也以爲明仔只是一點小毛病，所以沒去看他。後來知道是得了癌症。

我們去看他的時候，癌症細胞已蔓延下半身，爲防止病情惡化，醫生鋸掉了明仔的雙腿，杜子告訴我們的。我們進到病房時，明仔比我們想像中的硬朗，蒼白的臉頰上竟還能擠出一絲笑容。他半躺在床上，身上覆著被單，看不出有什麼不同，只有双腿的部份略為下陷。我一直努力在嘗試著不去記起明仔被鋸掉腿的事實，已不記得當時我們和明仔講了些什麼，後來護士進來要給明仔打針換藥，我們出房迴避，不等我們完全走出來，護士一把掀開明仔的被單，一幅可怖的鏡頭首先映入眼簾：明仔的下半身空盪盪的，双脚由大腿以下全部被剷除，切除的傷口由白紗布裹成不規則的橢圓形狀，像兩隻大棒槌一般地醜陋。走出病房，在冰冷寂清的醫院長廊裏，我把肚子裏的東西全吐出來了。

那是最後一次見明仔的面。聯考過了沒多久，明仔就死了。

聯考放榜，我很倖倖地考取一所國立大學，老麥也轉組考上了一所私立學校的文學院，杜子意外的失常，只勉強沾到一所學校的邊，阿崑則徹頭徹尾地落榜。夏天還沒結束，杜子出國了，他是隨父母移居到美國。少了明仔，杜子又走了，我們這一夥人變得愈加淒清了。

不久我和老麥上成功嶺集訓，結訓之後，我到新竹註冊報到，開始度過夢寐已久的大學生活。三年間，除了大部份時間留在學校應付繁重的課業之外，偶而也回到台北和老麥以及考上三專的阿崑敘敘舊，重溫一些高中的回憶，或者聊一些彼此的生活近況，但都不大提明仔的事。



上學期，我還找過在陽明山上就讀的老爹。我們坐在可以俯瞰大半個台北都市的教室走廊旁，聊一些生活近況，也談到杜子從國外寄來的信上告訴我們的生活情形。

「你還記得明仔嗎？」老爹突然冒出一句。

我的心突然像被什麼扎了一下，一下子勾起了許多原本遙遠的回憶。老爹捺熄了手上的煙頭，目光朝前，直怔怔地繼續說：

「他說我們缺乏火浴的環境，不能像以前的青年成為輝煌的鳳凰，總之明仔說我們原來只能怪自己生錯了時代，記得不？」

怎麼會不記得？三年前明仔的一番話使我改變了想法，全心全意準備聯考，可是等我考上了這所人人羨慕的公立大學的熱門科系之後，三年來的大學生活，又證明了什麼？除了一些硬澀的知識訓練，使自己變成一具能比其他人多賺一點錢的機器之外，在貧乏的心靈裏，我又得到了什麼？我對自己早已沮喪到底了。老爹又說：

「當初我憑著一股興趣，臨時決定轉組考進了這裏的文學院。我滿懷希望地相信這裏的每一個人也都對文學抱著濃厚的興趣，可是漸漸地班上同學不是為了怕走上文學這條路沒飯吃而紛紛轉系，就是一窩蜂地盲目去選修電腦或是一些有助於畢業後就業的課程，沒有多少人繼續堅持對文學的固執。我感覺越來越孤立。」

我從老爹子臆的臉上讀到了他深深的寂寞。老爹長長地吁了一口氣後說：

「我也逐漸對自己開始懷疑，我想到明仔，也想到明仔所說的話。我一直在深思，難道我們真的生錯了時代，永遠必須隨波逐流、萬劫不復嗎？難道這時代真的再也沒有人願意堅持一些什麼嗎？」

一個沉淪的時代。我不禁悲哀地想。我也想起了明仔以及我們曾經堅持過的理想，那是我毫不願意憶起而令人心碎的記憶。

「後來我終於找到答案了。」天色不知不覺已暗了下來，山下的燈火閃爍成一片，老爹指著山下注視著我說：「就是那片燈火。象徵著金錢與物質享受的烈火。我終於醒悟：雖然我們沒有戰火的錘煉，但是那些令人腐蝕心靈的燈紅酒綠不也可以成為火浴的環境？我們原來還是可以成為火鳳凰！」

老爹捺著興奮的聲音不自覺地在抖動著。我的心也在加快地跳動。像迷霧中乍射的光芒，我三年來迷亂的生活，終於有了一個解答。

「這學期過了，我想我們應該去看看明仔。」老爹最後說。

音樂轉入和諧的終曲，在最後的一個音符休止之後，錄音帶戛然而止。老爹站起身把錄音帶抽出來，然後把躺在地上睡著的阿崑搖醒。阿崑一臉倦容地揉揉眼睛，渾聲地問：

「音樂沒了？」

說著的同時，又朝空對著明仔的墓碑合十拜了幾下。

老參從身上抽出一張信箋對我說：

「這是杜子從美國寄來的信，阿崑已經看過了，等你看完，我要把它燒給明仔。」

我手接過信。薄薄的郵簡上寫上端整的字體：

「老參、阿崑、田雞：

很抱歉不能和你們一塊到明仔的墓前祭拜。當時收到老參寫來的信上知道你們要一塊去看明仔，我心裏突然激動地不能自己，以前所有的回憶一下都湧入腦中。自我隨父母出國以來，在許多枯悶的日子中，高中的回憶一直是我生活的憑藉。

在國外讀書的這幾年，處在一群只知逸樂的美國同學當中，我發覺身為一個中國人，在追逐名利的背後，還似乎應該多一點點理想，一些憂患意識，就像明仔一樣，儘管他生前的理想不盡成熟，但是一個破滅的理想，總比沒有理想好。

自從明仔死了以後，我的心裏一直很難平衡，以前所有的信仰一下都崩潰了。我出國是為了逃避聯考，我已經沒有勇氣去面對失敗，去面對不合理的競爭。我幾乎完全拋棄曾經擁有過的信念。我曾經不止一次地自問：明仔短短的一生到底有什麼價值？他的死和世上億萬庸碌碌終其一生的人的死有什麼差別？

如今我已不再懷疑，因為我終於瞭解：有過掙扎而死，比沒有過來得有意義，一生的生命也在於青春的執著與理想的把握。我相信我又重拾回自己的路。也希望你們的路走得比我平穩。

請你轉告明仔：他在我心目中，永遠是一隻光彩耀目的火鳳凰！

也代我在明仔面前多上一柱香。

順祝

愉快

杜子上」

我把信交還給老參。老參抖了抖信箋，掏出火柴將信在冥紙的灰爐上燃燒。裊裊的青煙飄在空氣中，信箋萎縮、變黃、變黑，終於化成灰燼。

「該走了。」

老參說。我抬頭，却驚覺夕陽不知幾時已染紅了半面天空，眼底處像猛烈燃燒的火焰。恍惚間，我真的看到耀目的鳳凰，自一朵朵的火焰中穿過，張開浴著火的翅膀，冉冉地追逐太陽的方向而去……